

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 公示表

填报时间：2021年7月20日

一、项目 概览	1.1 项目编号	BJSD-202108
	1.2 项目名称	基于区块链的证券业务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
	1.3 项目类型	合规科技、监管科技、行业平台
	1.4 项目简介	项目以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为切入点，以行业有公信力的第三方服务的形式，在电子签约、电子化函证及电子存证的业务场景下，结合区块链技术，为开展债券、衍生品等各类金融产品创设、销售、托管业务的证券基金经营机构提供合约相关的认证、签署、核对、存证等资源互联互通和持续服务能力支撑。项目在开展过程中将原本不透明的业务流转化成可监管的电子信息流，以便全部纳入监管信息系统范围，为监管部门及时报送数据和动态市场呈现。
	1.5 创新性描述	<p>1.实现资本市场参与多方对证券业务的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签约，并辅以投资者适当性、双录等兼容功能，以合规、安全、高效的有公信力的行业第三方服务，提高证券行业各类业务的运营效率、降低行业运营成本，防范“萝卜章”等业务风险。</p> <p>2.依托电子签约与行业系统互联互通的基础，打破业务数据和监管数据孤岛问题，通过在合法授权下的数据有效整合及和监管相关系统的对接，大大提高监管数据报送、备案、汇集、分析的效率和质量，实现辅助监管的目标。</p> <p>3.基于区块链技术将多方数据上链存证、加密留痕，依托具有行业公信力的电子签约第三方服务平台，建立各参与方链上互信关系，实现证券行业合同及文件的可信存证，为纠纷发生时的司法取证提供有力保障。</p> <p>4.推进区块链电子签约存证服务在债券等业务的函证场景下的创新应用，建立严格的规章制度，提高行业对区块链底层技术应用合规意识；在行业创新应用数字信封技术、区块链、加密算法等控制数据访问权限；通过构建行业级的函证应用场景，促进行业机构间的信任，降低信任成本，防范和减少市场参与各方纠纷，促进合作共赢。</p> <p>5.使用区块链的中介化、开放性、自治性、信息不可篡改、匿名性等特征，借助国密算法，结合身份认证和数字签名等技术，建立业务合规、可信任、可追溯的证券行业电子签约与存证第三方服务。</p>

	<p>1.6 应用价值描述</p>	<p>宏观层面：项目借助技术手段，融合身份认证、数字签名等能力，建立可信任、可追溯的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有利于机构降低运营成本和管理费用，提高业务运营效率，提升合规风控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助力行业数字化转型；同时有助于加强市场风险监控，提升科技监管效能，促进市场透明、规范发展，保持市场活力与韧性。</p> <p>微观层面：项目有助于相关机构提升电子合同的流转、签署及回收效率，降低合同流转、签署、存储的各类成本，有效避免合约签署的合规风险和相关当事人的失信风险，解决证券行业因内外勾结、伪造印章等手段开展业务导致“萝卜章”、“阴阳合同”等风险事件，解决发生业务纠纷时面临的取证手段有限、证据效力不高等问题。</p>
	<p>1.7 试点目的描述</p>	<p>试点项目为探索基于电子签约及存证的行业有公信力的第三方服务，验证区块链技术在实现电子签约及存证功能方面的可行性，并基于此打造证券行业电子签约与存证的有公信力的行业第三方服务平台，通过聚焦机构认证，业务、技术准入与权限管理，提供模块化共性服务，认证和接入外部第三方专业化服务，从而打造行业开放生态。</p> <p>项目同时聚焦监管需求，以合约的数字化为抓手，探索业务发生过程中同步实现监管所需数据的自动化采集和报送、场外业务运行情况的在线动态监测，以及业务监测监控和创新规范机制的协同闭环，从而进一步丰富监管数据维度，完善监管数据汇集机制。</p>
	<p>1.8 牵头申报单位</p>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核心机构</p>
	<p>1.9 联合申报单位</p>	<p>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共识数信科技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二、项目基本信息</p>	<p>2.1 功能服务</p>	<p>项目主要有三类应用场景：</p> <p>1.债券、衍生品等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电子签约场景，项目为证券市场投资者，各类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创设、销售及专业化服务机构提供电子合同签署、流转、管理等全流程签约功能，以及双录、适当性、回访等增值服务，从而解决证券行业合同数字化程度不高、回收管理困难、人力物力等成本居高不下等问题；</p> <p>2.债券等业务电子化函证场景，项目为业务各参与方提供基于协议交易关键信息生成的哈希值上传和比对，实现交易信息的一致性校验，对于异常信息及时发现并推进化解，从而解决证券行业因内外勾结、伪造印章等手段开展业务导致的“萝卜章”、“阴阳合同”等风险；</p> <p>3.电子存证场景，项目对于适当性管理、合约管理等常见业务场景针对性设计证据链固化方案，并在关联业务节点进行取证留痕和存证固化，形成可信、完整的证据链。从而解决证券行业发生业务纠纷</p>

		<p>时面临的取证手段有限、证据效力不高等问题。</p>
	<p>2.2 技术应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区块链技术：具有不可伪造、全程留痕、可以追溯、公开透明、集体维护等特征的共享数据库。 2. PKI 认证体系：公开密钥基础设施（Public Key Infrastructure），能够提供身份认证、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不可抵赖性和时间戳等服务及特性。 3. IPFS 技术：基于内容寻址的分布式大文件存储系统，契合于区块链分布式、去中心化的特征，数据的安全性更高，难以被窥探或被复制。 4. TEE+FIDO 身份认证：TEE 安全环境与 FIDO 标准协议结合的移动端安全解决方案，配合服务平台提供的安全策略实现客户在移动端的操作鉴权、数据签名等基础功能。 5. 国密算法技术：在平台信息数据交互上采用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如 SM2、SM3、SM4 等国密算法对通讯数据进行加密和签名保护，利用数字信封等技术手段保障敏感数据在交互双方的存储和传输过程的安全可控。 6. 数据存证技术：平台利用区块链可追溯、不可篡改等技术特性，对应用过程的行为数据如用户注册、登陆、实名认证、电子签署、生物识别、操作授权等信息及电子合同业务流程节点数据实现电子证据的存证固化及信息核验。 7. 文件签署：平台通过生物识别、密码等多因素方式在签署时对用户身份进行验证并获得授权，通过后使用证书和对应安全算法进行电子签名，并通过国家北斗授时中心进行时间戳记录。
	<p>2.3 数据应用</p>	<p>项目采用成熟的 OCR 和活体检测对用户进行身份信息提取，并在授权的前提下将认证信息数据提交至国家权威个人身份认证机构，从而保证身份数据的真实性。在信息数据交互上，项目采用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对通讯数据进行加密和签名保护，利用数字信封等技术手段保障敏感数据在交互双方的存储和传输过程的安全可控。在数据应用层面，项目通过监管节点、跨链融合等方式服务于监管机构，是真实的业务数据通过区块链技术机制全面、及时辅助监管机构，达到动态监管、实时监管的目的。</p> <p>按照监管机构的七大类数据标准和规范要求，本试点项目在身份认证、证书颁发方面使用公安部、CFCA 等国家认可的权威数据服务机构。平台根据《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与业务合规性要求，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仅根据业务需要采集业务流转所需的最小范围用户信息，重要业务信息采取安全措施进行交互和加密存储，平台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规范要求。</p>

2.4 服务对象与渠道	<p>1.资本市场机构和个人投资者;</p> <p>2.开展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创设的证券业金融机构、银行等;</p> <p>3. 开展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销售业务的证券业金融机构、银行、独立销售机构等机构;</p> <p>4.为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提供投顾、托管、IT 等专业化的其它机构。</p> <p>在服务上述用户的基础上, 通过业务流汇聚数据流, 进一步拓展和丰富场外业务监管数据维度, 辅助实现对证券公司场外业务的实时、动态监管。</p>
2.5 业务规模	<p>按照风险可控原则合理确定用户范围和服务规模, 预计实现证券公司覆盖率达 40%, 各类合作机构数量约 1000 家, 实现电子合同签署及存证数量达 100 万份。</p>
2.6 预期效果	<p>本项目通过建立电子合同签约及管理平台, 打通证券行业相关业务签约涉及各主体, 助力各机构提升电子合同签署及管理效率, 有效降低合同流转、签署、管理及存储的各类成本, 防范“阴阳合同”、“萝卜章”等业务风险, 增强司法存储与证据效力。项目与监管机构已有系统打通后, 把不透明的线下签约场景线上化, 将线下业务流转化为线上可监管的数据流, 推动丰富科技监管的数据来源与渠道, 提升科技监管的效能与手段, 促进行业透明、规范转型发展。</p>
2.7 已获专利、认证或奖项	<p>1.发明专利:</p> <p>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_一种可监管的匿名签名方法及系统, 2021 年 4 月 20 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p> <p>2.软件著作权:</p>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_中证易签服务平台 V2.0, 2019 年 2 月 19 日, 国家版权局。</p> <p>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_中证区块链监控平台 V1.0.0, 2019 年 6 月 10 日, 国家版权局。</p> <p>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_中证区块链文件接口中间件 V1.0.0, 2019 年 6 月 10 日, 国家版权局。</p> <p>3. 认证:</p>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_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2020 年 4 月 9 日,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p>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_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3.0 测评报告, 2021 年 5 月 31 日, 公安部第一研究所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中心。</p> <p>4.奖项:</p>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_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0 年重点优秀课题: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共享应用方式在证券行业电子签约业务中的实践研究”, 2020 年 12 月, 中国证券业协会。</p>

三、依法合规原则评估	3.1 涉及的业务场景是否由持牌机构提供	是
	3.2 是否违反现行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否
	3.3 分析及结论: 中证报价在项目范围内为各合作机构提供电子签约与存证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不介入到各机构的实际业务中,各机构依据自身托管、管理、销售等牌照和监管规定发起业务流程,中证报价对机构是否有开展相应业务的资质条件进行严格审核。 电子签约服务是中证报价为私募市场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证监函【2014】165号)的经营范围要求。公司根据 ISO27001 要求,针对电子签约服务搭建了相应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相关制度及技术服务合同文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四、有序创新原则评估	4.1 是否侧重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资本市场各类业务的科技赋能	是
	4.2 是否以服务实体经济、提升市场效能、强化合规风控、增强监管能力、保障金融安全为应用导向	是
	4.3 是否有助于稳妥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资本年市场的落地实施,促进资本市场的数字化发展	是
	4.4 分析及结论: 项目以电子签约及存证服务为切入点,助力机构提升电子合同签约及管理效率,降低合同被篡改风险,运用技术手段解决因合同引发的法律纠纷和投诉,并节约行业整体运营成本。同时依托与监管机构的跨链融合等方式,以业务流汇聚数据流,进一步拓展和丰富场外业务监管数据维度,实现对证券公司场外业务本质的还原和穿透。 区块链技术自应用以来,因其所具备的分布式架构、点对点传输、可追溯、共识机制、隐私安全、智能合约等特性在数据上链之后的数据共享、跟踪追溯、存证核验方面展现出显著优势。证监会科技局统筹规划区块链技术在监管科技方面的总体应用规划,通过区块链技术构建的监管链,采用“以链治链”的总体设计思路,指导推进整个行业在区块链技术方面的创新和应用实践。中证报价按照证监会科技局在区块链技术方面的总体设计思路 and 具体指导意见,并结合近几年公司在区块链技术、国密算法与区块链技术结合、国密算法与数据隐私共享保护结合等方面的技术研究、生产实践经验。采用“链上-链下”一体化构建思路,无论在整体构架、数据“上链”、业务合约“穿透”、数据追溯核验、存证出证,还是在具体的密钥管理、身份认证、证书颁发、数据加密、数据签名、安全智能合约、高效安全的跨链机制等关键技术环节,均能有效确保数据在应用方、服务方、监管方等多个参与主体间流过程的真实、完整、隐私、可控,能够充分满足电子签约及存证服务对全流程业务可信、数据安全的要求。	

五、风险可控原则评估	5.1 是否已有效识别相关业务合规、系统安全、数据安全风险	是
	5.2 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隐患或已充分做好相应风险防范和补偿安排	是
	5.3 是否不存在发生系统性风险的隐患	是
	5.4 分析及结论: <p>项目专注服务于证券行业的电子合同签约平台，本身不直接从事金融业务活动，本质上是金融领域的信息科技服务，主要面临声誉风险、合规风险、信息安全风险。针对上述风险，项目建立了风险控制和风险补偿机制，通过明确业务定位，划清业务边界，明确各方权利义务，清晰划分违约责任等方式做出相应的安排。</p> <p>系统通过了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数据服务器采用独立部署，多点备份模式，采用全冗余双机热备和统筹灾备等方式将应用数据、操作数据、访问数据等数据每天增量备份，定期全量备份。当数据内容受到损坏时采用全盘恢复、重定向恢复、故障恢复、反做和重做等恢复策略，保证数据的恢复过程的安全性和可操作性。</p>	
六、业务风险控制机制	<p>项目潜在的业务风险包括因平台用户的违法行为给平台声誉造成负面影响的声誉风险，以及因平台业务流程不符合电子签名法、金融监管规定导致的合规风险。</p> <p>监测机制方面，项目采取定期风险监测，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业务风险进行识别、测算、评估，并安排专人进行跟进处理。如有必要，项目会与律所等机构联合对项目开展涉及的业务风险进行独立评估。</p> <p>控制措施方面，针对声誉风险，平台通过用户协议等多种方式充分提示项目技术服务定位，与金融业务划清界限，防止机构用户违规增信，同时进行准入控制，审慎选择合作机构，降低业务风险。针对合规风险，平台从外部监督上降低合规风险，保障业务流程和功能适应金融监管的相关规定，保障满足《电子签名法》的相关要求。</p>	
七、技术安全保障机制	<p>项目主要存在技术路线及系统实施风险，其中技术路线的技术选型存在契合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扩展性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的可能性。系统实施风险存在项目实施进度延误的风险。</p> <p>监测机制方面，项目通过了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同时相关监测机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项目技术架构的定期安全评估及升级评审机制。 2.根据 ISO27001 相关体系标准定期展开内审及评价工作。 3.加入各行业技术联盟，积极跟进新型技术在金融行业的应用和实践。 4.根据公司项目管理办法及规范采取周报、月报汇报机制及定期召开例会等形式进行项目监测。 <p>控制措施方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技术路线的选择和评审方面，参考行业相关信息技术规划及实施规范，技术架构采用目前市面上成熟的微服务及分层模式的架构设计，区块链底层支撑采用已在金融行业成熟实践和应用的稳定产品，具备良好的高可用性和高扩展性。 	

	2.系统实施方面，在业务流程设计、实施建设过程严格遵循公司的项目实施管理方法，重点做好进度和范围管理，充分评审，定期展开例会，做好人员加班赶工的准备措施。		
八、投资者保护	8.1 客户投诉渠道	<p>项目建立多种投诉渠道，在官网、宣传材料或客户端等公布服务人员联系方式，接受投诉；必要时建立用户服务及时通讯群，接受咨询与投诉。</p> <p>官方网站：https://esign.interotc.com.cn</p> <p>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4号金益大厦8-10层</p> <p>电话：010-83897809</p> <p>传真：010-83897969</p> <p>电子邮箱：esign@sac.net.cn</p>	
	8.2 投诉处理机制	项目利用技术为金融业务活动赋能，包括证券公司在内的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创设、销售及专业化服务机构等机构是相关业务投诉的第一界面。作为补充，项目开放多渠道受理投诉，解决技术服务相关问题；建立科学完善的处理流程，包括受理、转发、处理、反馈、改进建议等。	
	8.3 风险补偿机制	<p>一是明确业务定位，划清业务边界，平台不涉及投资者募集结算资金，不会给投资者造成财务损失。</p> <p>二是明确各方权利义务，清晰划分违约责任，依法依规履行违约损失赔偿。</p> <p>三是提供证据支持，为投资者的损失补偿请求和司法救济活动提供协助。</p>	
	8.4 项目退出机制	对于未达到监管部门管理要求，及时启动退出方案。通知相关用户即将退出试点应用，并做好后续退出准备，控制新增业务。发布用户咨询渠道。根据双方所签署的相关合作协议约定，告知用户存量业务的过渡期安排、时间表和操作指南，通知用户做好数据的下载和归档，自身做好签约数据和留痕证据的存储和数据迁移。做好平台资源回收和管理，确保核心区域网络技术安全。	
九、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9.1 牵头申报单位	9.1.1 单位名称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9.1.2 单位类型	市场核心机构
		9.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2779021M
		9.1.4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4号楼8-10层

		9.1.5 持有金融牌照情况	<p>无</p>
		9.1.6 试点项目涉及的业务牌照	<p>无</p>
		9.1.7 工作分工	<p>项目开展过程中主要负责方案设计、市场推广、商务沟通、机构对接及培训、持续运营管理等职责；以及试点项目的技术架构设计、产品设计、和项目管理等工作。</p>
		9.1.8 单位简介	<p>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报价”)成立于2013年2月,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并由中国证券业协会按照市场化原则管理的金融机构,主要负责运营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简称“报价系统”)和场外证券业务报告系统,致力于打造我国场外市场中的重要金融基础设施。中证报价注册资本为75.5亿元,股东单位主要为证券交易所等证监会系统单位和证券公司。</p> <p>报价系统面向证券、基金、银行、信托、保险、期货公司、投资机构等参与主体,提供收益凭证、场外衍生品等私募产品的报价、发行、转让、电子签约、互联互通、登记结算等服务,为场外金融要素市场化配置提供交易与系统支持。场外证券业务报告系统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建立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的监测机制,深入开展场外业务统计分析、业务监测,致力于为证券监管部门的场外业务监管与自律管理活动提供技术支持。</p> <p>2016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推荐,报价系统(3.0)建设规划被国家发改委列为“互联网+”重大工程项目;2016年9月,国务院《关于促进创业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支持报价系统开展直接融资业务;同年11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探索推进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建设,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创业企业发展”。2018年1月,中证报价负责建设的“机构间市场投资者教育基地”获得证监会授牌,成为第二批全国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同时,自2016年以来,中证报价连续4年被金融稳定理事会(FSB)在场外衍生品市场改革进展报告中</p>

			评定为准交易报告（TR）机构。
9.2 联合申报单位 1	9.2.1 单位名称	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2.2 单位类型	科技企业	
	9.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51639455W	
	9.2.4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号院1号楼2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60号首钢国际大厦19层1908	
	9.2.5 持有金融牌照情况	无	
	9.2.6 试点项目涉及的业务牌照	无	
	9.2.7 工作分工	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业务及接口平台系统设计、系统开发、系统集成测试、性能测试及上线部署支持等工作。	
	9.2.8 单位简介	<p>中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技术公司”或“公司”）是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9500万元人民币。公司肩负着为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简称“报价系统”）这一多层次资本市场基础金融设施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撑的重任，是证券业基础设施的核心技术服务商。运用先进技术和创新理念建设报价系统平台，依托报价系统平台为参与者提供互联互通、智能资讯、数据整合与分析加工等专业服务是中证技术公司的使命；面向场外证券行业的软件产品、数据产品、行业应用云服务及业务创新技术咨询等服务是中证技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区块链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证券行业的应用研究是中证技术公司发展的动力。</p>	
9.3 联合申报单位 2	9.3.1 单位名称	北京共识数信科技有限公司	
	9.3.2 单位类型	科技企业	

		9.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E53C5A
		9.3.4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 15 号 14 幢 2 层 208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滨河路甲 1 号大象投资大厦 2 层
		9.3.5 持有金融牌照情况	无
		9.3.6 试点项目涉及的业务牌照	无
		9.3.7 工作分工	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区块链支撑服务系统设计、系统开发、智能合约开发、联调测试、性能测试及上线部署支持等工作。
		9.3.8 单位简介	北京共识数信科技有限公司致力于区块链、大数据和 AI 等技术领域的前沿探索，是国内领先的区块链行业级应用服务商，主要业务方向是面向政府、大型企业和机构，为其提供区块链解决方案、产品研发、联合运营等服务，共识数信在技术、产品、咨询、销售等方面已具备一定规模，并实现了大量行业级客户案例的应用落地，积累了多领域的龙头客户。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注册成立，2019 年 2 月完成“天使轮”融资，估值 1.2 亿元，融资金额 850 万元，投资方为宁波启辰华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建立员工持股平台，平阳文臻轩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 2020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473 万元，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360 万元。
		9.4 联合申报单位 3	9.4.1 单位名称
9.4.2 单位类型	证券公司		
9.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19241679		


		9.4.4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9.4.5 持有金融牌照情况	业务资格名称：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许可（备案）单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1 年 2 月 26 日 资格编号：000000043150
		9.4.6 试点项目涉及的业务牌照	2013 年 03 月 13 日取得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颁发的《关于核准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
		9.4.7 工作分工	协助完成电子签约市场调研、方案设计、需求分析、系统开发及市场推广等工作。
		9.4.8 单位简介	<p>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总部在杭州的特色型综合性证券集团，前身为创立于 1993 年的浙江财政证券公司，隶属于浙江省财政厅。2003 年 6 月改制设立财通证券经纪有限公司，2007 年 6 月提升为省直属国有企业，2017 年 10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601108。</p> <p>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构建了跨证券、期货、基金、资管、股权投资以及境外金融等业务的全链条、综合化的服务体系，市场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快速提升。</p> <p>目前，公司员工约 3200 余人，140 余家分支机构，主要分布在浙江省内各市县及北京、上海、深圳、厦门、南京、重庆、成都等中心城市。旗下有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浙江财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等 4 家全资子公司，参股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浙江股权服务集团等公司，相关公司在各自领域均形成了相应特色和细分优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 966.59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234.57 亿元。</p>
	9.5 联合申报单位 4	9.5.1 单位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5.2 单位类型	证券公司资管子公司
		9.5.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25549093Q
		9.5.4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6号143室
		9.5.5 持有金融牌照情况	<p>1.2015年12月21日取得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核准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批复号：证监许可【2015】3010号。</p> <p>2.2017年12月21日取得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为：00000000097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25549093Q</p>
		9.5.6 试点项目涉及的业务牌照	2015年12月21日取得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核准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
		9.5.7 工作分工	协助完成电子签约市场调研、方案设计、需求分析、系统开发及市场推广等工作。
		9.5.8 单位简介	<p>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资管”或“公司”）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11月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并于同年12月正式成立，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2015年12月，公司获准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2018年5月，公司获批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p> <p>公司前身为成立于2009年的财通证券资产管理部，现拥有一支稳健高效、勤勉尽责的精英团队，现员工总数逾250人。立足“主动管理+风险防控”的核心发展策略，财通证券资管近年来实现了规模、业绩的稳步双增长。截至2021年一季度末，公司资产管理规模超1800亿元，其中主动管理规模逾1700亿元。据中国基金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公司2020年四季度私募主动管理资产月均规模券商排名第18。</p>
十、其他补充事项	无		


十一、其他申报材料清单	材料名称	出具单位（部门）	时间（时效）
十二、牵头申报单位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单位承诺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 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 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法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 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7月20日</p>		

有限公司



附页：联合申报单位承诺

项目名称	基于区块链的证券业务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
联合申报 单位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单位承诺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法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 <p>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p> <p>2021年5月26日</p>


附页：联合申报单位承诺

项目名称	基于区块链的证券业务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
联合申报 单位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单位承诺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法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 5月 27 日</p>

附页：联合申报单位承诺

项目名称	基于区块链的证券业务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
联合申报 单位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单位承诺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法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 <p>单位（公章） </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2021 年 06 月 07 日</p>

附页：联合申报单位承诺

项目名称	基于区块链的证券业务电子签约与存证服务平台
联合申报 单位承诺	<p>本单位郑重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单位在申报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北京）项目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单位承诺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2. 申报项目符合依法合规、有序创新、风险可控的申报原则。3. 申报项目不存在违法法律和行政法规情况，不包含国家秘密信息。4. 本单位将配合监管部门完成后续评审公示、监督检查或风险处置等工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 06 月 07 日</p>

六四八